

# 贺兰县教育体育局

## 关于组织参加银川市 2023 年度优秀教育教学 科研成果评选活动通知

各中小学、幼儿园：

为进一步推进我县教育事业的发展，提升教育教学质量，促进广大教师立足岗位建功立业，决定组织参加银川市 2023 年度优秀教育教学科研成果评选活动，现将评选活动相关要求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评选范围

- 教育教学论文类
- 专题研究报告类
- 课题研究报告类
- 教育教学著作类

### 二、评选条件

1. 教育教学论文类要求：申报的论文须在市级以上(含市级)公开刊物上发表(含《宁夏教研》《银川教育》)，且字数在 2000 字以上。

2. 专题研究报告类要求：申报的专题报告须在市级以上(含市级)公开刊物上发表或被教育行政部门采用作为决策依据的调查报告、教育教学报告、教改实验报告等。

3. 课题研究报告类要求：必须是经市级以上(含市级)教育行政部门、教研部门审批立项并已结题的课题成果。

4. 教育教学著作类要求：公开出版的教育教学学术著作。

### 三、申报要求

1. 申报参评成果的完成时间为 2022 年 1 月 1 日——2022 年 12 月 31 日。

2. 申报成果材料要求：

教育教学论文类成果上报时需提交：成果材料一式三份，每份含成果申报表(样表见附件 1)，公开发表刊物封面、目录、原文复印件，知网查询所在页面打印件(《宁夏教育》《宁夏教育科研》《银川教育》除外)，知网查重报告，查重率低于 20%，论文文本各 1 份并按序装订。

专题研究报告类成果上报时需提交：成果材料一式三份，每份含成果申报表，公开发表刊物封面、目录、原文复印件及知网查询所在页面打印件(《宁夏教育》《宁夏教育科研》《银川教育》除外)，或被各级教育行政部门采用的证明材料复印件，知网查重报告，查重率低于 20%，研究报告文本各 1 份并按序装订。

课题研究报告类成果上报时需提交：成果材料一式三份，每份含成果申报表、课题立项证书、结题证书复印件、课题研究报告文本各 1 份。

教育教学著作类成果上报时需提交：著作 1 本。

申报材料打印要求：打印规格为 A4 纸，4 号仿宋字体。

3. 已参加过银川市、自治区教育科研成果评选并获奖的成果不再重复参加评奖。

4. 每位参评者只能申报一项。

5. 每项成果须用文件袋独立封装，并在封面粘贴成果申报表。

#### 四、其它有关事项

1. 请各单位报送《成果申报汇总表》(附件2)务必按照“教育教学论文类、专题研究报告类、课题研究报告类、教育教学著作类”四类分类汇总统计。

2. 各单位务必于5月30日前将申报参评的成果材料连同申报登记汇总表盖章纸质版(样表见附件2)报送至教育体育局702室，申报登记汇总表电子版发至邮箱：2673558805@qq.com。不接受个人报送，逾期报送无效。

联系人：叶芳

联系电话：0951-8066882

附件：1. 成果申报表

2. 成果申报汇总表



(此件公开发布)

附件 1

银川市 2023 年度  
优秀教育教学科研成果申报表

成果名称: \_\_\_\_\_

申报类别: \_\_\_\_\_

作 者: \_\_\_\_\_

单 位: \_\_\_\_\_

完成时间: \_\_\_\_\_

上报时间: \_\_\_\_\_

银川市教育科学研究所

2023 年 1 月

附件 2:

## 银川市 2023 年度优秀教育教学科研成果申报汇总表

填报单位: (单位公章)

填报日期: 2023 年 月 日

序号	区域(市直、县市区)	作者姓名	成果类别	成果名称	成果完成时间	所在单位